

# 公开招标文件（货物类）

## 招 标 文 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CZZC2025-G1-240003-GXCR

采 购 人：大新县中医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25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49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6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69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105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公开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CZZC2025-G1-240003-GXCR

项目名称: 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总金额(元): 5927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 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 1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985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医疗设备一批,具体内容和数量以招标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为准。

最高限价(元): 985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二:

标项名称: 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 2

数量: 不限

预算金额(元): 1942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采购医疗设备一批,具体内容和数量以招标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为准。

最高限价(元): 1942000

合同履行期限: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

毕。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标项三：

标项名称：大新县中医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分标 3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3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采购医疗设备一批，具体内容和数量以招标文件中第二章《采购需求》为准。

最高限价（元）：3000000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本标项（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备注：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 1 无要求；分标 2、分标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分标 1、分标 2、分标 3 供应商须具备由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证件（生产企业：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月 日至 2025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0 时至 12 时，下午 12 时至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供应商可自行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gcy.zfcg.gxzf.gov.cn/>)下载招标文件（操作路径：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

购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需要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获取的招标文件编制。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户端实行在线递交响应文件

开标时间：2025 年 月 日 时 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开标大厅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投标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cz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崇左)）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供应商投标注意事项

（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项目，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https://www.gcy.zfcg.gxzf.gov.cn/>) 实行在线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先安装“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新版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https://sitecdn.zcycdn.com/zcy-client/bidding-client-new/official/guangxi/GuangXiSetup.exe>)），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开标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查看电子投标

具体操作流程，新平台与政采云平台操作流程一致。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投标文件的提交（供应商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网”，依次进入“办事服务-下载专区”或者登陆“政采云”平台，依次进入“服务中心-入驻与配置”中查看 CA 数字证书办理操作流程。如在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95763）。

(3) CA 证书在线解密：供应商投标时，需凭制作投标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投标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4)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 95763 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注：1)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招标活动。2)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提交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6.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7. 为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帮助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解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进一步做好线上“政采贷”融资业务工作，如供应商有需要的，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后附件 1：《崇左市线上“政采贷”政策告知函》、附件 2《崇左市线上“政采贷”业务流程图》、附件 3《崇左市金融机构线上“政

采贷”业务办理联络表》。

8. 本项目采用远程异地评审，主会场在崇左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崇左市城南新区石景林路东段政务服务中心综合楼五楼），分会场待定。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新县中医医院

地址：大新县养利路 129 号

项目联系人：赵主任

联系电话：0771-362812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 8 号龙光世纪中心 1 号楼三十九层 3905 号办公室

联系电话：0771-588397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电话：0771-5883978

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月 日

## 第二章 采购需求

### 说明：

####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 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 根据《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库〔2010〕48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范围包含信息安全产品的（信息安全产品包括：防火墙、网络安全隔离卡与线路选择器、安全隔离与信息交换产品、安全路由器、智能卡 COS、数据备份与恢复产品、安全操作系统、安全数据库系统、反垃圾邮件产品、入侵检测系统（IDS）、网络脆弱扫描产品、安全审计产品、网站恢复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授予的有效的信息安全产品认证证书（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4.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工业

**5. 本项目核心产品：分标 1：内镜用多功能高频电刀(消化内镜电外科工作站)；分标 2：多导睡眠记录仪；分标 3：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注：所有投标人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总采购预算，各分项报价也不得超过对应的分项采购预算；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分标 1: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分项预算单价金额(元)
1	内镜用多功能高频电刀(消化内镜电外科工作站)	1 台	<p>1.能够和主流品牌的软镜通用，例如奥林巴斯，富士，开立等</p> <p>2.内镜下最大功率可调范围：0—300 瓦。</p> <p>3.设备具有有单极电切电凝功能、双极电凝功能。电切方面具有内镜电切（ENDO-CUT I/Q）自动电切模式；电凝方面具有快速电凝、柔和电凝、强力电凝模式。</p> <p>4.内镜电切（ENDO-CUT I/Q）模式可根据阻抗变化自动电切电凝自动交替输出，有 4 档切割效果，同时切割宽度和切割时间间隔可根据术者习惯任意调节。</p> <p>5.内镜下氩气刀模式为：强力氩气模式，能够对组织进行可控制电凝深度的非接触式电凝。</p> <p>6.内镜电切专家模式可以调节的参数（在专家模式下）：4 档切割效果；4 档切割持续时间，10 档切割间隔时间。</p> <p>7.内镜工作站氩气流量为 0.1—8L/min，内镜下治疗氩气流量不超过 2.4 升 / 分，范围为 0—2.4 升 / 分。</p> <p>8.内镜工作站的氩气模式至少可升级有三种：强力 APC 模式、精细 APC 模式、脉冲 APC 模式。</p> <p>9.氩气电极前端具有色环标记，有直喷、侧喷和环喷多种电极。</p> <p>10.器械具有即插即用，自动识别功能：可以帮助医务人员判断所接器械是否正确，同时氩气控制系统的显示面板会自动选择与所接器械相适应的切、凝设置模式。</p> <p>11.氩气电极末端气体压力恒定系统：避免发生氩气囊肿的发生。</p> <p>12.适于内镜下使用的较低峰值电压设计，最高峰值电压为 4300V（氩气喷射凝血模式）：较低的峰值电压设计，最大限度地降低了内镜治疗的趋附效应，保证内镜镜头不被破坏。</p> <p>13.模块化、分体式设计并具有软、硬件升级功能，同时该设计利于主机和氩气控制系统不互相干扰，同时降低医院使用成本，维修售后服务方便。具备可升级水刀系统功能，可整合多种器械一体。</p> <p>14.全数字化液晶显示，触摸式操作，即插即用，具有程序存储功能。</p> <p>15 整主机具备中性电极安全系统，实时错误报警记忆功能，能够对病人动态监测，可监测错误包括：高低频漏电流、术中错误报警、安全错误报警、功能错误报警、氩气输出错误报警等。自动显示错误代码及解决办法并自动存储信息备用。</p>	985000

分标 2: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多导睡眠记录仪	1 台	<p>★1、扩展功能：一个临床工作站配备四台多导睡眠记录仪，可同时监测 4 位患者，每台多导睡眠记录仪亦可单独使用。</p> <p>★2、无线生理信息传感技术：无线缆传感监测脑电、肌电、眼电、血氧饱和度、脉率和体位等多种生理指标，可同时提供一次性及可重复使用脑电电极。</p> <p>★3、采集放大器功能：采集放大器内置前额反射式脉搏血氧饱和度探头，每 0.5 秒刷新数据；血氧饱和度下降<math>\geq 4\%</math>，可被记录为一次氧降事件。使用 3.7V 低压直流独立供电，连续工作时间 10 小时以上。</p> <p>★4、口鼻气流传感技术：热敏式口鼻气流传感器，通过测量口鼻气流温度变化采集口鼻气流强度，并由口鼻气流连接器将数据回传至 PC 端，绘制呼吸强度变化曲线。</p> <p>★5、压电传感技术：采用压电传感技术，压电带不直接接触患者即可实时监测采集胸部呼吸运动参数，准确捕捉呼吸中微小变化，不受体位变化的影响。</p> <p>6、无线连接方式：采集放大器与数据处理盒通过蓝牙连接，可实时接收并存储数据，确保数据不丢失；数据处理盒与 PC 端睡眠分析软件采用 WiFi 连接，可实时传输数据。</p> <p>7、便携、移动功能：设备硬件系统小巧便捷，可自由移动。</p> <p>8、数据监测及处理功能：具备实时监测、显示所采集的数据图像、回放、分析及存储功能。</p> <p>★9、AI 智能辅助分期功能：软件采用基于卷积神经网络的人工智能算法（非睡眠频谱分析）辅助睡眠分期，通过构建深度学习卷积神经网络模型来学习各个分期的波形特征，对每个睡眠帧数据进行预测。同时，模型能够不断学习，通过训练更多的患者数据来不断提升预测的准确性。</p> <p>10、人工智能算法行业证书：获得中国睡眠研究会或其他国家认可的睡眠研究组织颁发的人工智能算法排名证书。</p> <p>11、自定义功能：医生可对人工智能辅助判图进行人工修改并重新出具诊断报告。</p> <p>12、一键出具报告功能：并可根据临床需求生成通用报告、帧报告、趋势图报告、呼吸报告、EEG 报告、血氧饱和度报告和体位报告。报告中数据可对睡眠分期、氧降事件评估、睡眠呼吸暂停低通气综合征诊断提供依据，并可初步判定睡眠时期心率事件及不同睡姿与睡眠事件的相关性。</p> <p>13、波形功能：显示颜色大于 16 种颜色，每导联可单独显示开/ 关，每导联可单独调整波形位置。</p> <p>14、波形扫描速度：5、10、20、30 秒或 5 分钟/页。可以进行波形固定。</p>	700000

		<p>15、可调项目：灵敏度、高频滤波器、时间常量和显示速度。</p> <p>16、跳转功能：指定事件、逐页、与指定时间。</p> <p>17、显示方式：连续、高速、高速有暂停、手动逐页、手动逐秒与手动波形自动居中。</p> <p>18、显示信息：事件、导联编号、电极名和说明。</p> <p>19、脑电波处理功能：脑电波形局部任意放大功能及自动计算功能。</p> <p>20、输入阻抗：<math>\geq 5M\Omega</math>。</p> <p>21、共模抑制比：<math>\geq 110dB</math>。</p> <p>22、噪声电平：<math>\leq 5\mu V</math> (峰-峰值)。</p> <p>23、分级标准：产品达到 II 级标准。</p>	
2	神经肌肉刺激治疗仪	1 台 <p>1.1 电刺激通道数：<math>\geq 4</math> 个，多功能通道数<math>\geq 4</math> 个，外部数字通道<math>\geq 1</math> 个。</p> <p>1.2 ★电流类型：<math>\geq 3</math> 种，含单项脉冲电流、正双向脉冲电流、反双向脉冲电流。</p> <p>1.3 ★单项脉冲电流应在 0-50mA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0.5mA。</p> <p>1.4 刺激电流脉宽：100-1000 <math>\mu S</math>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50 <math>\mu S</math>。</p> <p>1.5 刺激电流频率：1-400Hz 任意调整，调节精度 1Hz。</p> <p>1.6 电流输出控制可编程，电流波形、延迟时间、上升时间、平台时间、下降时间、间歇时间皆可根据治疗需要进行灵活调整。</p> <p>1.7 电流输出延迟时间：0-120s，上升时间 0-10s,平台时间 0-30s，下降时间 0-10s，休息时间 0-30s。</p> <p>1.8 可根据被锻炼的肌肉收缩强度来自动调整反馈灵敏度，治疗师也可进行选择或手工调整。</p> <p>2.评估系统参数：</p> <p>2.1 具备专业的压力及电生理反射采集模式，将肌纤维类型分为 I 类肌纤维和 II 类肌纤维，II 类肌纤维分为 IIA 和 IIB，可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反射进行肌电采集，每一类型的肌纤维可智能自动化测量出肌纤维肌力、疲劳度、最大压力及静息压力；肌电位的最大值、最小值及瞬间值，并分别对 I 类或 II 类肌纤维受损情况进行针对性治疗。</p> <p>2.2 具有反馈全过程的记录与浏览，可以浏览所记录的治疗全过程、反射曲线、反射的平均值及肌力的测量。</p> <p>2.3 反馈采集信号表示方式：<math>\geq 4</math> 种：曲线、面积、变化图和直方图。</p> <p>3.治疗系统参数：</p> <p>3.1 具有<math>\geq 9</math> 种以上治疗模式，包括：脉管刺激（Venous）、横纹肌电刺激、条件性电刺激、反馈采集、负反馈采集、场景反馈、反馈采集-电刺激、排尿记录表、TENS 镇痛。</p> <p>3.2 预置治疗方案数：<math>\geq 200</math> 个，用于促进局部血液循环、缓</p>	575000

		<p>解疼痛、兴奋神经肌肉及盆底肌训练。</p> <p>3.3 在治疗过程中可修改治疗方案，可修改参数包括：电刺激的电流类型、电刺激强度、频率、脉宽、波形，治疗时间、休息时间、电刺激上升时间、下降时间、休息时间、阶段工作时间等。</p> <p>3.4 多阶段刺激治疗方案：阶段数定义无限制，根据治疗需要制定。</p> <p>3.5 具有脉管刺激（Venous）模式，预置改善子宫内膜营养、阴道紧缩、血液循环改善、组织营养改善等平滑机电刺激治疗。</p> <p>3.6 可编制基于指数曲线脉冲的治疗方案。</p> <p>3.7 条件性电刺激：当病人进行反馈采集，训练不能达到目标时，激活电刺激来加强肌肉收缩。</p> <p>3.8 负反馈采集：针对病人肌肉长期处于一种紧张状态而不自知、肌肉痉挛时，基于一个负反馈可让病人在训练中学会放松，病人可在负反馈采集屏幕指导下有效放松肌肉。</p> <p>3.9 场景反馈模式：医生根据空白的反射采集，指导患者在不同的生活场景下进行盆底肌收缩训练。</p> <p>3.10 混合模式（反馈采集-电刺激）：可对每个通道和每个阶段进行设置、调整（电刺激或生物反馈），各通道功能布局可调。</p> <p>3.11 解剖学图片和电极位置图<math>\geq 200</math>张，方便治疗时展示，提高病人的依从性并可以上传新图片。</p> <p>3.12 异常情况下电流受限，具有电极脱落提示，保护病人安全。</p> <p>4.硬件配置参数：</p> <p>4.1 配置具备专用软件著作权的数据管理专用软件。</p> <p>4.2 配备微信盆底康复随访平台，可满足盆底中心预约管理需求：支持患者微信扫码预约治疗、公众号和短信自动推送通知、灵活预约排班设置、自动生成预约统计报表。</p> <p>4.3 集成盆底压力、肌电检查报告模板，包含<math>\geq 10</math>个模块，可个性化配置报告内容。</p> <p>4.4 配备盆底电子病历，包含基本信息、产科史、现病史、手术史<math>\geq 20</math>个模块，支持病例标签、病种分类、病人快速搜索。</p> <p>4.5 ★可视化 POP-Q 模块，显示 POP-Q 分度坐标，显示各个分度区间，直观观察分度等级，自动计算分度结果，动态展示脏器脱垂解剖图。</p> <p>4.6 疗效指标对比分析，将多次盆底检查指标绘制成曲线图，直观反映疗效情况。</p> <p>4.7 治疗方案执行计划编排、治疗日至填写，支持治疗记录过程回放。</p>	
--	--	---	--

			<p>4.8 多维度数据统计，包括筛查、治疗统计、病历统计、月度统计，并支持数据导出 excel。</p> <p>4.9 保修期内软件免费升级。</p> <p>配套耗材：广西医用耗材招采管理系统挂网</p>	
3	二氧化碳培养箱	1台	<p>1.电源电压:AC220V/50Hz</p> <p>2.输入功率:500W</p> <p>3.加热方式:气套式</p> <p>4.控湿范围:RT+5~55℃</p> <p>5.工作环境湿度:+5~30℃</p> <p>6.温度波动度:±0.2℃</p> <p>7.CO 控制范围:0~20%</p> <p>8.CO 控制精度:±0.1% (红外线传感器)</p> <p>9.CO 恢复时间:(开门 30 秒恢复到 5 的%)≤3 分钟</p> <p>10.温度恢复:(开门 30 秒恢复到 37℃)≤8 分钟</p> <p>相对湿度:自然蒸发≥90%</p> <p>11.容积:80L</p> <p>12.内胆尺寸(mm)W×D×H:约 400×450×500</p> <p>13.外形尺寸(mm)W×D×H:约 590×687×790</p> <p>14.载物托架:2 块</p> <p>15.消毒方式: 90℃高温湿热灭菌功能</p>	20000
4	恒温摆动保存箱	1台	<p>1、控温范围：20℃~24℃;控温精度：±0.1℃;报警温度：低于 20℃高于 24℃;</p> <p>2、摆动幅度：≥50mm;</p> <p>3、制冷功率：≥100W 无氟，无噪音;</p> <p>4、加热功率：≥200W;摆动方式：往复式≥50mm;</p> <p>5、摆动频率：≥60 周/min;</p> <p>6、消毒方式：紫外灯消毒;内腔单层：约 400×280 (mm) (20 层) ;</p> <p>7、内腔体积：约 550×452×1100 (长×宽×高) mm;</p> <p>8、外形尺寸：约 620*510*1600mm;重量：约 60kg;</p> <p>9、采用高清 IPS 电容触摸液晶显示屏，具备智能化管理，实时显示温度/时间的变化曲线。</p> <p>10、配备追溯系统：能实时记录血小板存放过程的温度数据，可设置医院名称、操作人员编号，精准保存操作记录。配有 USB 数据串口可连接移动存储设备，实现数据终身可查询，便于做质控管理。</p> <p>11、控制系统配备免维护电源，可在断电情况下实时显示记录设备运行状态及箱内温度变化情况。</p> <p>12、自动故障检测识别，屏幕可显示故障信息。</p> <p>13、采用数字信号检测微处理技术。</p> <p>14、具备独立内腔消毒系统，不锈钢镜面内腔。</p> <p>15、具备双温控系统，具有超温自动断电声光报警功能;具有</p>	35000

		<p>紫外消毒功能，保持箱内洁净无菌。</p> <p>16、具备云报警系统，可选配当设备超过正常温度时通过电话、短信、微信的方式告知客户。</p> <p>17、分区设计，上下两区每区 10 层独立控制，方便血小板的存取。</p> <p>18、具有摆动记忆功能，异常断电恢复后自动开启摆动。</p> <p>19、具有开门自动停止摆动、关门自动恢复功能。</p> <p>20、采用恒速电机，连续运转无噪音。</p> <p>21、配备新型防滑摆动托盘，有效防止设备运行过程中血小板滑落。</p> <p>22、具备带锁静音轮，移停方便。</p>		
5	内窥镜用超声诊断设备	1 台	<p>1、成像模式：B 模式</p> <p>2、图像保存：支持≥3 种格式图像：BMP、JPG、PNG 等</p> <p>3、图像冻结：最大支持冻结≥500 帧连续图像</p> <p>4、图像回放：在图像冻结状态下，图像最大回放帧数≥500，支持自动回放及手动单帧回放，自动回放速度在 5 帧每秒至 20 帧每秒范围内可设置</p> <p>5、图像旋转：支持冻结图像可进行 360° 任意角度旋转</p> <p>6、图像镜像：支持图像基于垂直方向的镜像操作</p> <p>7、长度测量：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图像上任意两点之间的长度测量，单幅图像最大支持≥8 组长度测量</p> <p>8、面积和周长测量：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图像上任意成像区域的周长和面积测量，单幅图像最大支持≥8 组测量</p> <p>9、图像标注：在图像冻结状态下，支持在图像上进行箭头和文字、数字、符号标注操作，单幅图像≥26 组</p> <p>10、画中画：内窥镜超声诊断设备主机支持内镜图像输入，可在同一显示器下同时显示内镜图像及超声动态图像，内镜图像和超声图像显示位置可进行切换</p> <p>11、局部放大：内窥镜超声诊断设备的自有图像显示为高分辨率图像，且可局部放大，呈现更清晰的组织细节</p> <p>12、增益可调：系统图像增益提供≥16 档可调，档位增减量 1 档</p> <p>13、显示范围可调：系统图像显示范围提供≥10 档可调，档位为 3cm 至 12cm，档位增减量 1cm</p> <p>14、对比度可调：系统图像对比度提供≥5 档可调，档位增减量 1 档</p> <p>15、患者检查信息库管理：具备患者检查信息库管理功能。可对患者检查信息进行检索、查看、编辑、保存、预览、报告打印</p> <p>16、患者检查信息传输：支持 DICOM 等标准协议，通过网络可传输患者检查信息。</p> <p>17、原始数据存储：可记录和回放采集到的超声原始数据，</p>	590000

		<p>可在病例回访时进行范围调节、对比度调节、TGC 调节、图像标注、测量等</p> <p>18、数据导出：支持通过 USB 等接口可将患者检查信息（图像、检查报告）导出到外接 USB 存储器</p> <p>19、数据接口：</p> <p>19.1、传输协议：支持 USB 3.0 协议、TCP/IP 协议、DICOM 协议等</p> <p>19.2、存储格式：BMP、PNG、JPG 等</p> <p>20、快速标记：支持自定义按键，在图像上可快速进行标识，并支持标识编辑</p> <p>21、TGC 功能：支持<math>\geq 6</math>段 TGC 明暗调节功能</p> <p>22、界面风格：支持经典模式，标准模式，宽屏模式等界面风格</p> <p>23、应用领域：主机兼容胃肠道和胰胆管探头</p> <p>24、探头性能指标：</p> <p>24.1 <math>\geq 12\text{M}</math> 超声小探头：</p> <p>24.1.1、工作频率：12MHz，频率偏差<math>\leq \pm 15\%</math></p> <p>24.1.2、探测深度：<math>\geq 15\text{mm}</math></p> <p>24.1.3、轴向分辨力：<math>\leq 0.3\text{mm}</math></p> <p>24.1.4、图像几何畸变：<math>\leq \pm 10\%</math></p> <p>24.1.5、扫描角度：环形 <math>360^\circ</math></p> <p>24.2 20M 超声小探头：</p> <p>24.2.1、工作频率：20MHz，频率偏差<math>\leq \pm 15\%</math></p> <p>24.2.2、探测深度：<math>\geq 10\text{mm}</math></p> <p>24.2.3、轴向分辨力：<math>\leq 0.2\text{mm}</math></p> <p>24.2.4、图像几何畸变：<math>\leq \pm 10\%</math></p> <p>24.2.5、扫描角度：环形 <math>360^\circ</math></p> <p>25.双频超声小探头：</p> <p>25.1、工作频率：12MHz+20MHz,频率偏差<math>\leq \pm 15\%</math></p> <p>25.2、12MHz 探测深度，<math>\geq 15\text{mm}</math>，20MHz 探测深度，<math>\geq 10\text{mm}</math></p> <p>25.3、12MHz 轴向分辨力：<math>\leq 0.3\text{mm}</math>，20MHz 轴向分辨力：<math>\leq 0.2\text{mm}</math></p> <p>25.4、图像几何畸变<math>\leq \pm 10\%</math></p> <p>25.5、扫描角度：环形 <math>360^\circ</math></p> <p>26、20M 胆胰超声小探头：</p> <p>26.1、工作频率：20MHz,频率偏差<math>\leq \pm 15\%</math></p> <p>26.2、探测深度，<math>\geq 10\text{mm}</math></p> <p>26.3、轴向分辨力：<math>\leq 0.2\text{mm}</math></p> <p>26.4、图像几何畸变<math>\leq \pm 10\%</math></p> <p>26.5、扫描角度：环形 <math>360^\circ</math></p> <p>26.6、兼容导丝：标称直径<math>\leq 0.035\text{inch}</math>（0.89mm）的斑马导丝。</p>	
--	--	---	--

6	床单位消毒机	2 台	<p>1.床单位消毒机临床应用：主要是对床单、被罩、枕套、枕芯等织物进行消毒，有效解决医院被褥污染感染严重引起的院内交叉感染的问题。</p> <p>2.设备具有抽真空、解析还原残余臭氧功能。</p> <p>3.设备采用臭氧发生器，设备使用寿命&gt;5000 个小时。</p> <p>4.设备采用触摸式电容屏，显示屏≥7 寸，手机面板式操作，使用便捷。</p> <p>5.设备对满载状态（被子、床单、枕头全部包含其中，测试区块≥30 个）下模拟现场进行消毒，要求对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杀灭对数值&gt;4.0。</p> <p>6.设备具有臭氧发生器累计时间查询功能。</p> <p>7.设备具有工作状态臭氧浓度实时显示功能，臭氧发生器失效或浓度低于规定值自动报警功能。</p> <p>8.设备具有故障自动检测和停机报警功能，有效降低消毒遗漏现象。</p> <p>9.设备具有臭氧解析技术，快速分解臭氧，有效改善空间空气质量。</p> <p>10.可以同时两张床消毒灭菌，单、双床可自主选择。</p> <p>11.设备运行情况采用语言和灯光双模式提示功能，让操作者更直观了解消毒全过程。</p> <p>12.程序设定后，设备具有自动记忆，自动循环操作功能，使用快捷。</p> <p>13.设备采用微电脑程序化自动控制方式，操作简便，能快捷灭杀各种细菌，病毒及繁殖体，达到国家标准。</p> <p>14.设备具有专用储存盒，用于存放床罩、床袋、气管。</p> <p>15.设备输入功率消毒≤650W、臭氧泄漏量&lt;0.16mg/m<sup>3</sup>、臭氧浓度≥600mg/m<sup>2</sup>。</p> <p>16.整机保修：一年。</p> <p>17.设备标配：主机 1 台、重复使用 2 个、一次性使用床罩 20 个。</p>	11000
---	--------	-----	---	-------

分标 3: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预算金额 (元)
1	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1 台	<p>一、执行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符合 2016 版 TSG 24-2015《氧舱安全技术监察规程》</li> <li>2. 执行 GB/T12130-2020《氧舱》国家标准</li> <li>3. 卫生部、劳动部(卫医法)1996(34)号《医用氧舱临床安全技术要求》</li> <li>4. GB150-2024《压力容器》国家标准</li> <li>5.《压力容器安全技术监察规程》</li> <li>6. GB9706.1-2020《医用电气设备》第一部分:安全通用要求</li> <li>7. 具备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 A5(医用氧舱)资质</li> </ol> <p>二、主要技术要求:</p> <p>(一)舱体部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舱体结构形式:一舱两室四门式,采用平底结构,无地下室设计,舱体总体高度&lt;3300mm</li> <li>★2. 舱体规格:直径≥3400 mm,长度≥10000 mm</li> <li>★3. 设计压力:≥0.3 MPa 最高工作压力:≥0.2 MPa</li> <li>★4. 治疗人数:≥20 人(治疗舱 16 人,过渡舱 4 人)</li> <li>5. 人均舱容:≥3m<sup>3</sup></li> <li>▲6. 舱门:采用平移门,以消除门坎,方便轮椅和担架的进出,平移门透光尺寸及数量(宽×高):≥1000×1900 mm,数量 4 个。</li> <li>★7. 照明方式及数量:用冷光源外照明装置,数量≥14 只,治疗舱≥10 只,过渡舱≥4 只。</li> <li>★8. 观察窗尺寸及数量 透光直径:≥300mm 数量:≥12 只 治疗舱:≥10 只 过渡舱:≥2 只。</li> <li>★9. 摄像窗尺寸及数量:透光尺寸≥120mm,数量≥6 只</li> <li>★10. 传物筒透光尺寸及数量:(直径×长度)≥DN 300×500mm 2 套,每舱各 1 套。</li> <li>11. 舱内座椅采用高靠背角度可调双扶手高级轿车座椅,要求该座椅可以任意固定和拆卸,当舱内选择座位式治疗时,该座椅可以通过设置在舱壁下部拉杆上的固定卡环实施固定,以满足坐式患者使用的需要;当舱内选择卧位式治疗时,可将该座椅移出,停放担架或 ICU 病床。</li> <li>12. 舱内所有装饰板和舱内设施均采用模块化可拆卸固定结构,需要时可将所有装饰板和舱内设施快速拆除和恢复,以满足舱室内整体定期消毒的需要;舱内设施布局合理美观,充分满足操作和检修的方便性需要;舱内装饰材料必须采用阻燃等</li> </ol>	3000000

		<p>级为 A 级的金属材料，座椅面料阻燃等级为<math>\geq</math>B1 级。</p> <p>13. 舱内配设吸痰器接口（负压吸引）：<math>\geq</math>20 套，每座位设<math>\geq</math>1 套。</p> <p>14. 舱内配设一级供氧接口：<math>\geq</math>20 套，每座位设<math>\geq</math>1 套。</p> <p>15. 舱内配设全方位拾音对讲装置。</p> <p>16. 舱内配设急救呼叫装置：<math>\geq</math>20 套，座位设<math>\geq</math>1 套。</p> <p>▲17.设置无断点多用途过舱导联装置<math>\geq</math>9 套，要求确保信号不衰减、图形不变形、监测结果真实、准确、可靠。</p> <p>18. 每舱均配设输液吊架 1 套。</p> <p>19. 舱内壁饰装采用彩色合金板。</p> <p>20. 舱内天花板采用平顶装饰模式。</p> <p>21. 舱内设备层采用彩色合金板饰装并留有检修门。</p> <p>22. 舱内地板采用高强度、防静电石塑板铺设，地面采用全封闭结构，以满足舱室内整体消毒净化的要求，舱室一端留有积水排水槽，以确保将舱内的积水顺利的排至舱外。</p> <p>23. 供氧方式；低阻力供氧装置</p> <p>24. 排氧方式；低阻力排氧装置</p> <p>25. 操作控制方式；手动（机械式）+电动遥控操作+自动化操作控制</p> <p>26. 供气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 GB/T12130-2020《氧舱》新标准。</p> <p>27. 每舱室设置排风装置<math>\geq</math>1 套，共<math>\geq</math>2 套。</p> <p>28. 按 GB/T12130-2020《氧舱》新标准要求，配备消防水喷淋系统。</p> <p>（二）操作控制台</p> <p>操作控制系统由 1 台数字自动化操作控制总台和 2 台机械式分控台组成。</p> <p>（一）总控台</p> <p>1. 数显温控仪<math>\geq</math>2 套</p> <p>2. 高保真立体声专用主对讲机<math>\geq</math>2 台</p> <p>3. 应急呼叫显示报警装置<math>\geq</math>2 套</p> <p>4. 多功能数字刻录记录一体机<math>\geq</math>1 台</p> <p>具备刻录记录、多画面分割显示、视频信号转换与播放等功能。</p> <p>5. 数字播放机<math>\geq</math>1 台</p> <p>6. 高保真立体声音箱<math>\geq</math>4 套</p> <p>7. 电气控制系统<math>\geq</math>1 套</p> <p>8. 单人供氧动态显示仪<math>\geq</math>20 套</p> <p>9. 触摸屏式微电脑操作控制系统<math>\geq</math>2 套</p> <p>10. 应急电源<math>\geq</math>2 台</p> <p>11. 氧气稳压分配管<math>\geq</math>2 套</p> <p>12. 标志、铭牌 <math>\geq</math>1 套</p> <p>（二）分控台 I（治疗舱）</p>	
--	--	---	--

		<p>▲1. 加减压操作阀门（配手动机械式拉杆操作阀）≥2套，加减压各≥1套。</p> <p>2. 互通阀（配手动机械式拉杆操作阀）≥1套</p> <p>3. 供氧操作阀门≥1套</p> <p>4. 压力显示系统 ≥4套</p> <p>精密压力表≥1只</p> <p>普通压力表≥1只</p> <p>氧源压力表≥1只</p> <p>供氧压力表≥1只</p> <p>5. 全自动声光报警式测氧仪（配记录仪）≥1台</p> <p>6. 采样流量计 ≥1套</p> <p>(二)分控台 II（过渡舱）</p> <p>1. 加减压操作阀门（配手动机械式拉杆操作阀）： ≥2套 加减压各≥1套</p> <p>2. 供氧操作阀门≥1套</p> <p>3. 压力显示系统≥4套</p> <p>精密压力表≥ 1只</p> <p>普通压力表≥ 1只</p> <p>供气压力表≥ 1只</p> <p>消防水压力表≥1只</p> <p>4. 全自动声光报警式测氧仪（配记录仪）≥1台</p> <p>5. 采样流量计≥1套</p> <p>（三）加减压系统</p> <p>▲1. 静音型螺杆空压机 排气压力： ≥1.25MPa 排气量： ≥3.7m<sup>3</sup>/min : ≥2台</p> <p>▲2. 配冷干机 2台</p> <p>3. 储气罐为≥2台 设计压力： ≥1.5MPa 最高工作压力： ≥1.4MPa 容积： ≥13m<sup>3</sup>。</p> <p>▲4. 配气水分离器、空气过滤器进行多级过滤，保证进舱气体符合国家卫生学标准。</p> <p>5. 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 GB/T12130-2020《氧舱》和 TSG 24-2015《氧舱安全技术监察规程》标准要求。</p> <p>（四）供排氧系统</p> <p>▲1. 供氧方式；采用低阻力供氧装置，单人单管供氧流量计监控，加装供氧缓冲箱（储氧筒）。</p> <p>▲2. 排氧方式；低阻力排氧装置。</p> <p>3. 系统管路及阀件符合 GB/T12130-2020《氧舱》标准要求。</p> <p>▲4. 舱内配设有多功能医疗模块。每组模块具备常规吸氧（呼吸调节器自动供氧）、无阻力一级吸氧、雾化吸氧和负压吸引</p>	
--	--	---	--

		<p>接口及无触点感应式紧急呼叫报警装置五种功能。</p> <p>(五) 温控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温度调节装置送风方式；采用永磁耦合感应传动送风方式。</li> <li>2. 采用吸顶式温度调节装置，治疗舱<math>\geq 2P \geq 2</math>台，过渡舱<math>\geq 2P \geq 1</math>台。</li> </ol> <p>(六) 电气控制柜</p> <p>设立独立电气控制柜，对整套设备所有用电器进行控制，设立隔离变压器保护及备用电源<math>\geq 1</math>套。</p> <p>(七) 监控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配备摄像监视系统<math>\geq 6</math>套，采用广角彩色摄像机<math>\geq 6</math>台，广角、低照度镜头<math>\geq 6</math>只，<math>\geq 23</math>寸彩色液晶显示装置<math>\geq 3</math>台。</li> <li>2. 舱体外部正面加装：<math>\geq 46</math>寸 LED 液晶显示装置<math>\geq 2</math>台，每舱室<math>\geq 1</math>台，以满足实时显示舱内监视图像的需要。</li> </ol> <p>(八) 安全消防装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按 GB/T12130-2020《氧舱》标准之要求，各舱室均配置水喷淋消防设施，要求喷水强度不小于 <math>50L/(m^2 \cdot min)</math>，喷水动作响应时间不大于 3s，并在操作控制台及舱内醒目位置设置快开式电动调节阀，以确保紧急状态下使用。</li> <li>2. 配备消防水罐 工作压力：<math>1.5MPa</math>，容积：<math>3m^3</math> 1台。</li> </ol> <p>(九) 自动化操作控制系统</p> <p>自动化操作控制系统要求具备以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高压氧舱自动操舱系统</li> <li>2. 智能排氧</li> <li>3. 氧浓度安全锁定装置</li> <li>▲4. 安全检测功能</li> <li>5. 语音提示</li> <li>6. 舱内压力自动保护</li> <li>7. 智能记录</li> <li>8. 软件系统一键还原</li> <li>9. 断电自保</li> <li>10. 记录、存档和打印</li> </ol> <p>三、投标人所投产品的各项性能指标应达到或优于 GB/T12130-2020 新标准和 2016 版 TSG 24-2015《安全技术监察规程》</p> <p>四、质保期：整机免费保修 1 年，舱体免费保修 20 年</p> <p>五、整套设备中，有属于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的，需加配一套品牌型号完全一致的器具。</p> <p>备注：标注“▲”的技术参数须提供所投产品满足技术指标的合格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以是：具有 CNAS 和 CMA 标志的检测报告；或国家相关部门出具的技术证明、证书等材料。</p>	
--	--	---	--

##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5 日内，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签订合同的，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 二、交货时间：

分标 1：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分标 2：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分标 3：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 三、交货地点：广西大新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标准、规范：交货验收时，采购人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由采购人及中标单位双方共同进行验收，采购人可委托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开展采购项目履约验收工作，验收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对不符合要求的产品，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中标单位承担。由此造成的不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项目要求的，将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规、合同相关条款进行处理。

### ★五、售后服务要求：

5.1 质保期：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质保期内负责上门服务、维修、更换配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自提交成果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5.2 故障响应时间：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8 小时内到达采购人指定现场；

5.3 售后服务费用包含在报价中，售后服务内容如下：

(1) 负责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培训操作人员。

(2) 设备因维修超过一周以上不能正常使用的必须提供备用机。

(3) 定期回访以及对设备维修。

(4) 其余按厂家承诺。

5.4 备品备件要求：在国内需具有大规模零配件库存，以保证及时的零配件供应。

5.5 其他：

(1) 定期回访：在保修期内要求每季度至少回访一次，有问题做到及时处理。每半年到现场做一次设备运行状况安全检查。

(2)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中标单位提供的产品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单位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六、其他要求：

6.1 投标报价为中标单位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包括（但不限于）：采购范围内货物价款（包括配套设施设备价款、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工具、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物到位以及安装、安装所需辅材、调试、检验、售后服务、培训、保修）、运杂费、增值税及其它全部费用的总和（采购人不再支付除中标金额以外的任何费用）。

★6.2 付款方式：成交供应商全部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货款于两年内付清无利息。

### 一、进口产品说明

本表的货物：内镜用多功能高频电刀(消化内镜电外科工作站)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二、其他

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2、核心产品：分标 1：内镜用多功能高频电刀(消化内镜电外科工作站)；分标 2：多导睡眠记录仪；分标 3：医用空气加压氧舱。**

注：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报价低优先、按技术指标优劣）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候选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为确保采购质量和维护公平的竞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附件 1:

##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品目序号	名称		依据的标准	
1	A020101 计算机设备	★A02010104 台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5 便携式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A02010107 平板式微型计算机	《微型计算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8380)	
2	A020106 输入输出设备	A02010601 打印设备	A0201060101 喷墨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2 激光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104 针式打印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A02010604 显示设备	★A0201060401 液晶显示器	《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21520)
		A02010609 图形图像输入设备	A0201060901 扫描仪	参照《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中打印速度为 15 页/分的针式打印机相关要求)
3	A020202 投影仪		《投影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2028)	
4	A020204 多功能一体机		《复印机、打印机和传真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1)	
5	A020519 泵	A02051901 离心泵	《清水离心泵能效限定值及节能评价值》 (GB19762)	
6	A020523 制冷空调设备	★A02052301 制冷压缩机	冷水机组	《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7), 《低环境温度空气源热泵(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80)
			水源热泵机组	《水(地)源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 (GB30721)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	《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0)

		★A02052305 空调机组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52309 专用制冷、空调设备	机房空调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576）
		A02052399 其他制冷空调设备	冷却塔	《机械通风冷却塔第1部分：中小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1）；《机械通风冷却塔第2部分：大型开式冷却塔》（GB/T7190.2）
7	A020601 电机			《中小型三相异步电动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8613）
8	A020602 变压器	配电变压器		《三相配电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052）
9	★A020609 镇流器	管型荧光灯镇流器		《管形荧光灯镇流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7896）
10	A020618 生活用电器	A0206180101 电冰箱		《家用电冰箱耗电量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2021.2）
		★A0206180203 空调机	房间空气调节器	《转速可控型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3），待2019年修订发布后，按《房间空气调节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455-2019实施）。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	《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21454）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	《单元式空气调节机能效限定值及能源效率等级》（GB19576）《风管送风式空调机组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9）
		A0206180301 洗衣机		《电动洗衣机能效水效限定值及等级》（GB12021.4）
		A02061808 热水器	★电热水器	《储水式电热水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19）
			燃气热水器	《家用燃气快速热水器和燃气采暖热水炉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0665）
			热泵热水器	《热泵热水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9541）
太阳能热水系统	《家用太阳能热水系统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6969）			

11	A020619 照明设备	★普通照明用 双端荧光灯		《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19043）
		LED 道路/隧道 照明产品		《道路和隧道照明用 LED 灯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7478）
		LED 筒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普通照明用非 定向自镇流 LED 灯		《室内照明用 LED 产品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255）
12	★A020910 电视设备	A02091001 普 通电视设备(电 视机)		《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
13	★A020911 视频设备	A02091107 视 频监控设备	监视器	以射频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平板电视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4850），以数字信号为主要信号输入的监视器应符合《计算机显示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21520）
14	A031210 饮食炊事 机械	商用燃气灶具		《商用燃气灶具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GB30531）
15	★A060805 便器	坐便器		《坐便器水效限定值及水效等级》（GB25502）
		蹲便器		《蹲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30717）
		小便器		《小便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7）
16	★A060806 水嘴			《水嘴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5501）
17	A060807 便器冲洗 阀			《便器冲洗阀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9）
18	A060810 淋浴器			《淋浴器用水效率限定值及用水效率等级》（GB28378）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附件 2:

## 中小微企业划型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 (Y)	万元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 (X)	人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 (X)	人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X < 1000$	$X < 100$
	资产总额 (Z)	万元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Y < 5000$	$Y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 (X)	人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 (Y)	万元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 (Z)	万元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Y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从业人员 (X)	人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上述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项目内容	编列内容
6.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6.2	联合体投标要求	无
7.2	是否允许转包/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转包/分包内容：___/___。 转包/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_。
11.4	媒体发布渠道	与本项目相关的政府采购业务澄清、更正及与之相关的事项将在采购公告中“六、其他补充事宜”中网上查询地址上发布。
11.6	是否组织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会议开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逾期后果自负。会议地点：___/___
13.1	资格证明文件组成	1、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b>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b> ） 2、投标人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 ） 3、投标资格声明函。（ <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 ） 4、联合体协议书。（ <b>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b> ） 5、供应商须具备由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证件（生产企业：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须提供《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生产第二、三类医疗器械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经营企业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经营第三类医疗器械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 <b>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6、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分标1无要求；分标2、分标3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货物制造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b>分标2、分标3必须提供，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b> ） 7、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b>注：1.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
	商务文件组成	1、无串通投标行为的承诺函；（ <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 ）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b>除自然人投标外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 ）

		<p>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b>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4、商务条款偏离表；（<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5、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投标人根据“第二章 采购需求”及“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p> <p><b>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b>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技术文件组成	<p>1、技术需求偏离表；（<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2、项目实施方案【技术服务的内容和措施等】；（<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3、除招标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b>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报价文件组成	<p>1、投标函；（<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2、开标一览表；（<b>必须提供，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p>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p> <p><b>注：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投标人电子公章，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b></p>
16.2	投标报价要求	<p>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必须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工具、运抵指定交货地点安装、调试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p>
17.2	投标有效期	<p>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u>90</u> 日。</p>
18	投标保证金金额	<p>详见招标公告</p>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	<p>投标文件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分别编制，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分别生成电子文件，商务文件和技术文件按顺序合并生成电子文件。</p>
20	备份投标文件	<p>本项目不接受备份投标文件。</p>
21.1	投标截止时间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文件提交起止时间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地点	<p>详见招标公告</p>
	投标人递交投标样品	<p>时间： <u>  </u> 年 / <u>  </u> 月 / <u>  </u> 日 / <u>  </u> 时 / <u>  </u> 分（北京时间）</p>

	截止时间及地点	地点： / /
23	开标时间、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25.3 (2)	投标人信用查询渠道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投标人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	资格审查结束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	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截图查询记录，截图作为在“政采云”平台作为附件上传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9.1	评标方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评分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最低评标价法
29.2	允许负偏离项	分标 1：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参数需求中不带“★”的参数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5</u> 项。
		分标 2：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参数需求中不带“★”的参数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5</u> 项。
		分标 3：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参数需求中不带“★”的参数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10</u> 项。
30.1	确定中标人时，出现中标候选人分数并列的情形，确定中标人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随机抽取（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时；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价相同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方式： / /

	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方式	
35	履约保证金金额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36.1	签订电子合同携带的材料	根据《崇左市财政局关于推动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合同在线签订有关事项的通知》（崇财采[2023]13号），中标供应商须与采购人在线签订电子合同，中标供应商除须办理单位电子公章外还须办理法人（或合同签订授权人）的电子签章，现崇左市线下签订合同（纸质合同上传）功能已关闭，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能与采购人及时在线签订电子合同的后果自负。
38.2 .1	接收质疑函方式	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	（1）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771-5883978 通讯地址：南宁市青秀区中柬路8号龙光世纪中心1号楼三十九层3905号办公室 （2）大新县中医医院； 联系电话：0771-3628123 通讯地址：大新县养利路129号
	投诉受理方式	1、受理方式：纸质方式受理，投诉书正、副本（经过质疑的事项才可投诉）。 2、邮寄地址： 名称：大新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地址：崇左市大新县环城路8号 联系电话：0771-3626646
40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本项目不收取代理服务费。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分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中标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 <input type="checkbox"/> 暂定成交金额/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货物类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采购代理收费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下浮___%/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费基准价格上浮___%）收取。

	<p>代理服务费收款账户信息</p>	<p>开户名称：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民主东支行          银行账号：8001 3000 1318 180</p>
<p>41.1</p>	<p>解释</p>	<p><b>解释权：</b>构成本招标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招标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招标公告、采购需求、投标人须知、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投标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者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招标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p><b>法律责任：</b></p> <p>1. 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参与本项目的各政府采购当事人依法享有上述法律法规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p> <p>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应严格按照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项目采购全流程电子化电子开评标规程执行项目采购活动，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的“项目管理”—“采购文件管理”内开评标规则设置作为本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截标之后不可更改，因代理机构开评标规则设置错误导致采购活动无法开展下去的情况，由代理机构负责解释并承担其后果。</p>
<p>41.2</p>	<p>其他释义</p>	<p>1.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投标人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投标的，招标文件规定盖公章处由自然人摁手指指印。</p> <p>5.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以内”“届满”，包括本数；所称的“不满”“超过”“以外”，不包括本数。</p>

## 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

### 一、总 则

####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货物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或“供应商”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售后服务”是指商品出售以后所提供的各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以及其他各种服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2.8 “正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情形。

2.9 “负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 3.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投标人的资格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 4. 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参加投标活动过程中必须携带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按第六章要求格式填写）。

#### 5. 投标费用

投标费用：投标人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勘查现场、编制投标文件、参加澄清说明、签订合同等，不论投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 6. 联合体投标

6.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2 如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转发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21〕70号）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1%-2%）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7. 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7.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及《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桂财采〔2022〕30号）规定，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 8. 特别说明：

8.1 如果本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投标人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企业所拥有。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将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 9. 回避与串通投标

9.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或纸质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纸质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 二、招标文件

### 10. 招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章 质疑、投诉材料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1 项的规定对公开招标文件所做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公开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澄清或修改公告为准。

### 11.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11.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

**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2 投标人应认真审阅本公开招标文件，如有疑问，或发现其中有误或有要求不合理的，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1.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及平台短信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发出的澄清或者修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也应在截标前 3 日发出。

11.4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变更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变更时间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11.5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原则**

12.1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2.2 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如实响应招标文件，不得仅将招标文件内容简单复制粘贴作为投标响应，还应当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将作无效响应处理（定制采购项目不适用本条款）。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形式为准，否则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 **13. 投标文件的组成**

13.1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 (1)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投标文件电子版：具体要求见本节投标文件编制。

##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 14.1 语言文字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使用别的语言，但其相应内容应同时附中文翻译文本，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翻译文本为主。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 14.2 投标计量单位

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 15. 投标的风险

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四部分（其中：商务文件与技术文件合并编辑成一个电子文档）。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编制的、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投标无效；**

## 16. 投标报价

16.1 投标报价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开标一览表”格式填写。

16.2 投标报价具体包括内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6.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每个分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必须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 17. 投标有效期

17.1 投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7.2 投标有效期应按规定的期限作出承诺，具体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7.3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 18. 投标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 投标文件的编制

19.1 投标文件编制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19.2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格式要求在规定位置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采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9.4 投标文件中标注的投标人名称应与主体资格证明（如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等）及公章一致，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9.5 投标文件应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否则其投标无效**。

19.6 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是指投标人必须对招标文件中标注为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货物内容及要求、商务条款及其它内容作出**满足或者优于原要求和条件的承诺**。

**19.7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项目，异常情况见“第二节 投标人须知正文”中“四、24.2 开标程序。**

## 20. 备份投标文件

详见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1. 投标文件的提交

21.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接收时间和投标地点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应在制作完成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有效数字证书（CA认证锁）进行电子签章、加密，然后通过网络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递交至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

21.2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或者标记的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1.3 电子版投标文件提交方式见“招标公告”中“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与退回

22.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将拒收。

22.2 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22.3 在投标截止时间止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3 家时，电子版投标文件由代理机构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概不退回。

## 四、开 标

### 23. 开标时间和地点

23.1 开标时间及地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3.2 如投标人成功解密投标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负责。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 24. 开标程序

24.1 开标形式：

(1) 开标的准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基于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选取评审专家，如采购代理机构未按规定选取专家的，视为本次开评标无效，应当重新采购；

(2) 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线上开标活动、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如不参加开标大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人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24.2 开标程序：

(1) **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向各投标人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

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准时登录到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对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开标后 5 分钟投标人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投标人。通知后，投标文件仍未按时解密，或者投标人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投标人进行解密的，均视为无效投标。

（解密异常情况处理：详见本章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电子唱标**。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各投标供应商报价均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展示；

（3）**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通过邮件形式在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发送各投标人签署电子《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4）开标过程由采购代理机构如实记录，并电子留痕，由参加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对电子开标记录在开标记录公布后 15 分钟内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线上确认，未确认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5）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在线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6）开标结束。

**特别说明：**如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执行。

## 五、资格审查

### 25. 资格审查

25.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法通过电子投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线上审查。

25.2 采购人或采购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25.3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13.1 点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5.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作无效投标处理：

（1）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注：其中信用查询规则见“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已与“信用中国”平台做接口，审查专家可直接在线查询）

(2) 投标文件未提供任一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3) 投标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5.5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 六、评 标

### 26.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参加过采购项目前期咨询论证的专家，不得参加该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27. 评标的依据

评标委员会以招标文件为依据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 28. 评标原则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评标时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收受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

28.2 评委表决。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并由采购代理机构作记录。

28.3 评标的保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封闭式评标）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有关人员对评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28.4 评标过程的监控。本项目电子评标过程实行网上留痕、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28.5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29.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29.1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9.2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评分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9.3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 (1)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 (2)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3)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4)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4)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4 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经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重新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对原有的资料及信息作出妥善保密处理，并报财政部门备案。

## 七、中标和合同

### 30. 确定中标人

30.1 本项目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按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的规定排列中标候选人顺序，并依照次序确定中标人。

30.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则以报价最低者参与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则以评审得分最高者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用最低评标价法报价相同的或者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方式确定，确定后其他同品牌投标人投标无效或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人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人；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0.4 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处理。

30.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三条，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 31. 结果公告

31.1 在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由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发布中标结果公告的同时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核实，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授权的评标委员会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以此类推。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1.2 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过程中，请根据企业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32. 发出中标通知书

32.1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通过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出电子中标通知书。

3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办法评审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 33. 无义务解释未中标原因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投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 34.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的中标人（招标文件另

有约定多名中标人的除外)。

### 35. 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6. 签订合同

**36.1 中标人领取电子中标通知书后**，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采购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签订携带资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6.2 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签订。

36.3 签订合同时间：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最长不能超过 25 日)。

36.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如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中标供应商造成损失的，中标供应商可追究采购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5 政府采购合同是政府采购项目验收的依据，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全面履行合同。任何一方当事人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均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36.6 采购人或中标供应商不得单方面向合同另一方提出任何招标文件没有约定的条件或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也不得协商另行订立背离招标文件和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6.7 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6.8 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货物的，在不改变原合同条款且已报财政部门批准落实资金的前提下，可从原中标供应商处添购，所签订的补充添置合同的采购资金总额不超过原采购合同金额的 10%。**

### 37.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采购人或者受托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以下媒体上发布“广西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 38. 询问、质疑和投诉

### 38.1 询问

38.1.1 供应商在开标前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提出询问。

38.1.2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自受理询问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8.1.3 询问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38.2 质疑

38.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者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必须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有效期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受理该项目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及处理方式如下：

(1) 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公开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委托代理协议无特殊约定的，对公开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含资格要求、采购预算和评分办法）的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对公开招标文件中的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2)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采购过程中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等具体评审情况的质疑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采购执行程序的质疑由采购代理机构受理并负责答复。

(3) 供应商认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由采购人受理并负责答复。

38.2.2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其质疑应当有具体的质疑事项及事实根据，质疑应当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

38.2.3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

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 **38.2.4 质疑供应商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质疑供应商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可之一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采购文件质疑）；
- (2) 质疑函内容符合本章第 38.2.5 项的规定；
- (3) 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起质疑；
- (4) 属于所质疑的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采购活动；
- (5) 同一质疑事项未经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质疑处理；
- (6) 供应商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在质疑有效期内一次性提出；
- (7) 供应商提交质疑应当提交必要的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应以合法手段取得；
- (8) 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2.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列明权益受到损害的事实和理由）；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8.2.6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及其他有关供应商。对不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答复不予受理，并说明理由；对符合质疑条件的质疑，对质疑事项作出答复**

38.2.7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 (一) 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

或者修改招标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招标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38.3 投诉**

**38.3.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首先依法向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做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崇左市大新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投诉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8.3.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如材料中有外文资料应同时附上对应的中文译本）（投诉书格式后附）：

- （1）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及相关证明材料；
- （3）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事实依据；
- （5）法律依据；
- （6）提起投诉的日期。

**38.3.3** 投诉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委托代理人应熟悉相关业务情况。代理人办理投诉事务时，除提交投诉书外，还应当提交投诉人的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38.3.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投诉人是参与所投诉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2）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3）投诉书内容符合本章第 38.3.2 项的规定；

- (4)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5)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崇左市大新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处理；
- (6) 国务院财政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8.3.5** 崇左市大新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自受理投诉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被投诉人及其他与投诉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并将投诉结果在 <http://zfcg.gxzf.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 发布。

**38.3.6** 崇左市大新县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暂停采购活动。

## 八、验收

### 39. 验收

39.1 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9.2 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9.3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9.4 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九、其他事项

#### 40. 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项目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0.5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text{ 万元}$$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费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交纳代理服务费。

####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本招标文件解释规则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其他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

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不对其中涉及的工程承建商和服务的承接商作出要求的，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依据本文件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第一节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的方式进行评审。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和货物方案、投标人的企业实力及资质等方面进行综合评审，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由各评委独立记名打分。经统计，得出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货物类采购项目以技术性能得分较高者为先，货物类采购项目以实力信誉及业绩得分较高者为先。

### 第二节 评标程序

#### 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内容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2. 符合性审查不通过而导致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存在对招标文件的任何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负偏离，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2.1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3) 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包括分项预算）的；

(4) 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招标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5)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不确认的；

(6) 投标人属于本章第 5 条第 (2) 项情形的。

2.2 在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交货时间、货物完成时间或者货物期等）、质保期、售后服务等招标文件中标“★”的商务条款发生负偏离的；

(5) 商务条款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6) 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未响应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10) 属于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9.2 条情形的；

(11)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3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1) 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内容、技术要求、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需求发生负偏离的；

(2) 技术需求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3) 投标文件未提供“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3.1 条规定中“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虚假投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评标委员会认定无效的；

(5) 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技术方案的，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招标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3. 澄清补正、说明或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发布电子澄清函，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在广西政府采购云平台接收到电子澄清函后根据澄清函内容上传 PDF 格式回函，电子澄清答复函使用 CA 证书加盖单位公章后在线上传至评标委员会。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异常情况处理：如遇无法正常使用线上发送澄清函的情况，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启动书面形式办理的情况下，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必须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的代表签字。

#### 4. 投标文件修正

4.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2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若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4.3 经投标人确认修正后的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 5. 比较与评价

5.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 评标委员会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1) 评审委员会成员要根据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所载明的评审方法、标准进

行评审。对供应商的价格分等客观评分项的评分应当一致，对其他需要借助专业知识评判的主观评分项，应当严格按照评分细则公正评分。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者最低报价。

5.4 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5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5.6 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6. 评审复核**

6.1 评标报告签署前，评标委员会要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复核意见要体现在评标报告中。

6.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一)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二)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三)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四)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第三节 评分标准

#### 综合评分法

注：

1、计分方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2、商务技术评审因素为客观评分项的，应在评分项目或评分标准中予以标注为“客观分”。对投标人的客观评分项目，各评标专家评分应当一致。

分标 1：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 (满分30分)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及桂财采〔2022〕30号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的规定，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其投标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的，对其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20%）。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1-4%）。除上述情况外，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p>

			<p>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5)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6) 价格分计算公式：  <math display="block">\text{价格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报价}) \times 30 \text{ 分}</math></p>
2	<b>技术分</b> (满分 50 分)	<b>基本分</b> (满分 20 分)	<p>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20 分。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一项扣 4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p> <p>注：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p>
		<b>项目实施方案</b> (满分 30 分)	<p>一档（7.5 分）：项目实施方案简单，能提供安装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一般；</p> <p>二档（15 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能提供安装方案并且安装方法较合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较完善；</p> <p>三档（22.5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四档（30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可操作性强，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且有丰富的同类项目实施经验，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具有可实际操作性；保证项目实施的技</p>

			<p>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拟投入技术人员经验丰富，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0 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8 分)	<p>一档 (5 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二档 (10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三档 (14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整体方案符合用户需求。</p> <p>四档 (18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应急预案，提供技术服务表单（包括客户服务报告、客户服务质量考核评估、服务满意度调查单、电话回访记录单等）整体方案优于用户需求，可行性高。</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满分 2 分)	<p>(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品目，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节能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p>(2)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每有一项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总得分=1+2+3。			

分标 2: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p><b>价格分</b> (30分)</p> <p>投标报价 (满分 30分)</p>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本分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中小企业政策性扣除，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4)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分</p>
2	<p><b>技术分</b> (满分 50分)</p> <p>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30分)</p>	<p>基本分 (满分 20分)</p> <p>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20 分。技术参数负偏离或漏项一项扣 4 分，最多扣完本项分值（允许偏离的项目数不超过招标文件允许偏离的项目数）。</p> <p>注：如技术偏离表中的投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p> <p>一档（7.5分）：项目实施方案简单，能提供安装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一般；</p> <p>二档（15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能提供安装方案并且安装方法较合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较完善；</p> <p>三档（22.5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四档（30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可操作性强，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且有丰富的同类项目实施经验，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p>

			<p>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具有可实际操作性；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拟投入技术人员经验丰富，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0 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8 分)	<p>一档 (5 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二档 (10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三档 (14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整体方案符合用户需求。</p> <p>四档 (18 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应急预案，提供技术服务表单（包括客户服务报告、客户服务质量考核评估、服务满意度调查单、电话回访记录单等）整体方案优于用户需求，可行性高。</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满分 2 分)	<p>(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品目，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节能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p>(2)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每有一项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总得分=1+2+3。			

分标 3:

序号		评审因素	评标标准
1	价格分 (30分)	投标报价 (满分 30 分)	<p>(1) 评标报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报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等于投标报价。</p> <p>(2)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p> <p>本分标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不再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中小企业政策性扣除，即评标报价=投标报价；</p> <p>(3)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评标报价最低的评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p> <p>(4) 价格分计算公式：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报价）×30 分</p>
2	技术分 (满分 50 分)	技术配置分 (满分 20 分)	<p>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满分 20 分。</p> <p>a、带▲符号技术参数不能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每一项减 2 分，扣完为止。</p> <p>b、非▲符号技术参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每一项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带▲符号技术参数需按要求提供合格证明材料，无合格佐证材料的，不予认可。<b>证明材料可以是：具有 CNAS 和 CMA 标志的检测报告；或国家相关部门出具的技术证明、证书等材料。</b></p>
		项目实施方案 (满分 30 分)	<p>一档（7.5 分）：项目实施方案简单，能提供安装方案；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的服务内容和措施一般；</p> <p>二档（15 分）：项目实施方案较详细，能提供安装方案并且安装方法较合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实施与安装方案、管理措施、交货进度安排、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较完善；</p> <p>三档（22.5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四档（30分）：项目实施方案详实、清楚、可操作性强，能切合本项目实际提供安装方案且有丰富的同类项目实施经验，项目实施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各项方案详细阐述，技术路线清晰可行，具有可实际操作性；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拟投入技术人员经验丰富，各技术力量岗位职责清晰明确，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清晰，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3	商务分 (满分 20分)	售后服务分 (满分 10分)	<p>一档（2.5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二档（5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响应时间、服务承诺等，基本满足项目需求。</p> <p>三档（7.5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整体方案符合用户需求。</p> <p>四档（10分）：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了技术服务队伍、技术培训计划、服务承诺等，满足项目需求，提供服务保障体系，响应时间优于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流程（包括故障处理、上门维护、紧急维护、重要服务、电话维护、主动巡检等），产品的售后服务机构，提供应急预案，提供技术服务表单（包括客户服务报告、客户服务质量考核评估、服务满意度调查单、电话回访记录单等）整体方案优于用户需求，可行性高。</p> <p>未提供方案不得分。</p>
		履约能力及综合实力分 (满分 8分)	<p>(1) 所投产品具有 CMD 医疗器械产品认证的得 3 分；没有不得分。</p> <p>(2) 投标方具有类似项目业绩的，每个得 1 分，满分 5 分。（类似项目指圆形平底结构舱型，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中标通知书）</p>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 (满分 2分)	<p>(1) 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优先采购的品目，每有一项节能产品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节能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p>(2) 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p>

			<p>品目清单，每有一项加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或提供在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环境标志产品查询页面的查询结果截图方可得分]。</p>
<p><b>总得分=1+2+3。</b></p>			

## 第四节 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 （一）综合评分法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并推荐中标候选人。总得分相同的，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2.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三十一条第二款规定，采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人须知正文”30.2规定推荐。

## 第五节 评标报告

### （一）评标报告与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交。

### （二）评标争议事项处理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第五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采购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标的

##### 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 (元)	金额 (元)
1								
2								
3								
人民币合计金额（大写）				（小写）				

2. 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

####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 满足本次采购运输要求。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无。

####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 \_\_\_\_\_; 交付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或者投标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投标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 双方另行约定。

####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 \_\_\_\_\_。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中标（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 10%。

2. 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全部交货、安装、调试完毕验收合格后，货款于两年内付清无利息。

###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金额：无。

###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投标文件承诺的数据填写）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本条款适用于甲方自行验收，委托第三方验收的另行规定）**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招标文件约定承担方负责。

###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_\_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甲方无故延期退付履约保证金的，每天向对方偿付未退付履约保证金 3‰的违约金。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它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中标通知书;

2. 投标函;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开标一览表;

6. 设备性能配置清单;

7. 其他合同文件。

8.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5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甲方执2份,乙方执1份,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1,广西晨瑞工程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执1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经办人：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 合同附件

一般货物类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乙方（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 第一节 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 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方式： [项目采购-采购方式]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所投分标：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投标人地址： \_\_\_\_\_

投标截止时间前不得解密

年 月 日

## 第二节 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 一、信用承诺函……………（页码）
  - 二、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页码）
  - 三、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页码）
  - 四、投标资格声明函……………（页码）
  - 五、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页码）
  - 六、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页码）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页码）
-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一、信用承诺函

### 崇左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自愿参加（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

2.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财务状况报告。

3.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 我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对以上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可按第1点的内容：“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或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也可以根据自身的真实情况选择以下2种方式进行承诺：一是“我方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进行承诺；二是“我方属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法人的分支机构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进行承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只要第1点承诺的内容包含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已取得总公司的授权等内容的即为有效的承诺。2. 第1点所指的行业特殊情况使用了“等”字表示列举未尽，即行业特殊情况包含但不限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

## 二、投标人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人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四、投标资格声明函

致：  [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并按本项目投标文件“第三章”“第二节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资格证明文件组成”完整提供证明材料。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经查询，在“信用中国”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我方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说明：

1. 投标人应当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投标人相关主体的信用记录。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前10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中任意一天。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

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3. 如为联合体投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并由联合体各方法定代表人分别签署，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联合体协议书**（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 [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_\_\_\_\_组织的\_\_\_\_\_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_\_\_\_\_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_\_\_\_\_）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和盖章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联合体中，\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其协议合同金额占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的\_\_\_\_\_%。【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的，请填写此条，否则无需填写；如联合体成员中有多个小型、微型企业的，请逐一列出。】

6、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7、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代理机构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一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成员二名称：\_\_\_\_\_（公章/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手写签名/电子签名）

六、符合特定资格条件（如有）的有关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七、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单位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第三节 商务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商务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商务文件目录

-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页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页码）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页码）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页码）
- 五、投标人类似业绩的证明文件（如有要求）……………（页码）
- 六、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一、无串标行为承诺函**  
**投标人参加本项目无围标串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方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投标的情形：**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或者编制标书硬件设备 CPU 编号、硬盘编号、网卡地址一致的情况。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二、我方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我方认定存在围标串标行为，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_\_\_\_\_  
地 址： \_\_\_\_\_  
姓 名： \_\_\_\_\_ 性 别： \_\_\_\_\_  
年 龄： \_\_\_\_\_ 职 务：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 \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 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自然人投标的无需提供

附件：

法定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委托时）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  [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我单位在职正式员工\_\_\_\_\_（姓名和职务）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方组织的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标人（盖单位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

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者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本授权委托书应由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按上述规定签署。
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投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招标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投标的自然人本人。
4. 若为联合体投标须各方签字或盖章。

附件：

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粘帖处（正、反面）

####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1 .....	1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	2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	3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二	1 .....	1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	2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 .....	3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1 .....	1 .....	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			

2	.....	2	.....
3	.....	3	.....
	.....		.....
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五、投标人类似的业绩证明文件（如有要求）

附表：相关项目业绩一览表（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复印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格式自拟）

采购人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万元)	附件在投标文件中页码		采购人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合同	中标（成交） 通知书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须随表提交相应的合同复印件和中标（成交）通知书并注明所在投标人商务技术文件页码。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第四节 技术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 技术文件目录

-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页码)
- 二、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 三、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如有).....(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 离 说 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 偏 离 ( 负 偏 离 或 无 偏离)
2	.....	1 ..... 2 ..... 3 ..... .....	.....	1 ..... 2 ..... 3 ..... .....	正 偏 离 ( 负 偏 离 或 无 偏离)
...					
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3.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项目实施组织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一) 项目前期准备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 (二) 项目实施计划

附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以生效日算起)

工 作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
内容																

注: 投标人可按上述时间表的格式自行编制切合实际的具体时间表。

(三) 项目实施人员一览表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所投分标：\_\_\_\_\_分标

附表A: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情况表

姓名		页码	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业绩及承担的主要工作情况，曾担任项目经理的项目应列明细
性别			
年龄			
职称			
毕业时间			
所学专业			
学历			
资质证书编号			
其他资质情况			
联系电话			

注：须随表提交相应的证书复印件并注明所在投标技术文件页码。

附表B:本项目的项目小组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页码)	专业 (页码)	职称 (页码)	本项目中的 职责	项目 经历	参与本项目的 到位情况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的格式自行编制。

(四) 技术服务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五) 技术培训内容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六) 售后服务方案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及招标文件要求编制)

1、售后服务承诺

附表A:售后服务机构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性质	注册地址	货物技术人员数量	联系电话

注:关于项目涉及的所有售后服务机构均在本表注明,包括投标人本单位和符合条件的第三方服务机构;

附表B:售后服务人员情况表(按此格式自制)

序号	类别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专业	职称	本项目中的职责	响应时间	到达现场时间
	总协调人									
	售后人员									

(七) 其他(根据采购需求内容由投标人自行决定是否还有其他内容)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五节 报价文件格式

电子投标文件

### 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_]

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

所投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

## 报价文件目录

一、投标函.....（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页码）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页码）

**注：以上目录是基本格式要求，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一步向下增加内容或细化。**

## 一、投标函

致：[项目采购-采购组织机构]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_\_\_\_\_（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的投标总报价，提交货物成果时间（无分标时填写）\_\_\_\_\_，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

\_\_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_\_\_\_\_元（¥\_\_\_\_\_元），提交货物成果时间：\_\_\_\_\_；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 21.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7.2 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

---

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_\_\_\_\_

---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开户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 型号	品牌 (如有)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2							
...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元）							
_____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如为联合体投标，“投标人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并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且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各方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具体货物内容”一栏中，填写具体货物，**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6、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  
(由投标人根据采购需求自行编制)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节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采购-采购人]单位的[项目采购-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 第七章 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格式

### 第一节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范本

#####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

地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址： ..... 邮编： .....

#####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项目采购-采购人]...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

#####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 公章：

日期：

#####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 第二节 投诉书（格式）

### 投诉书范本

####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

地 址： ..... 邮编：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联系电话： .....

授权代表： ..... 联系电话： .....

地 址： ..... 邮编： .....

被投诉人 1：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

地 址： ..... 邮编：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

采购人名称： ...[项目采购-采购人]...

代理机构名称： .....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

####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

事实依据： .....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